

國立中山大學 102 學年度碩士暨碩士專班招生考試試題

科目名稱：法學緒論【亞太所碩士班丙組】

題號：400001

※本科目依簡章規定「不可以」使用計算機

共 1 頁 第 1 頁

- 一、甲生與乙生討論行政法的學習內容，甲生認為行政法是學習行政的法規範，所以行政法的核心應該是「法律」；乙生認為念完行政法，只學到法律概念，卻不知「行政」為何物，似乎只學到行政法的皮毛，無法認識行政本身，所以主張行政法的核心應該在「行政」的內容與體系。兩人為此爭論不休，請您提出自己的看法，分別定義「行政」與「行政法」。(30分)
- 二、我國現行公務員與勞工的待遇與福利法制已是兩套差異的體系，請依據憲法上的平等原則與比例原則，提出您的法律見解。(20分)
- 三、試舉例論述「地方自治」、「當事人參與」、「公私協力」之關係？(25分)
- 四、試舉例論述「內部指揮管理」與「行政監察(督)」之關係？(25分)